

标段编号: 2018-440300-47-01-717047004001

---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江屋山公园项目（监理）

(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8月27日



## 附件一：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指标要素要求及需提供材料详见下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附表要求按实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 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 保)	1、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 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 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 工程截标之日起 倒推)同类工程 (业绩类别：市政 公用工程，优先 提供园林绿化工 程) (不超过五项)</u>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完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b>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b> 】情况：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监理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完工 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监理合同或完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b>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b> ，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 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完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3. 合同名称与完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 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4. 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 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5. 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 定。  6. 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 <b>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b> ，投标人申 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 <b>业绩类别</b>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 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 <b>业绩类别</b> ”定义理解偏差所带 来的风险。
<u>项目负责人近五 年(从本工程截 标之日起倒推) 同 类工程 (业绩类 别：市政公用工 程，优先提供园 林绿化工程 (不 超过五项)</u>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完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b>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 林绿化工程</b> 】情况：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监理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完工 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监理合同或完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 <b>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b> ，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 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完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 监理合同或完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若监理合同或完



	<p>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发包人出具的职务证明，否则不予计取。若合同与完工验收报告体现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以完工验收报告为准。</p> <p>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4. 合同名称与完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5. 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6.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p> <p>7.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p>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p>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 附表 1：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姓名) 程子龙 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2 年 8 月-2025 年 8 月。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7-8;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9-10。	1. 提供项目负责人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2)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不超过五项）	1. 完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22 日，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项目（工程名称），合同价：452.66 万元。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1-13；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P14-16； (3) 指标数据页码：P12/13/14/16；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无。  2. 完工时间：2022 年 1 月 28 日，沙井街道蚝乡公园新建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403.1748 万元。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7-22；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P23-27； (3) 指标数据页码：P18/19/20/21/22/23/27；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无。  3. 完工时间：2022 年 9 月 23 日，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286.577088 万元。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28-34；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3) 指标数据页码；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p>(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35-39; (3) 指标数据页码: P29/30/31/33/34/35/39;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无。</p> <p><u>4. 完工时间: 2024年3月29日,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工程名称), 合同价: 243.29277万元。</u></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40-44;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45-47; (3) 指标数据页码: P41/42/43/44/45/47;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无。</p> <p><u>5. 完工时间: 2020年9月30日, 四海公园提升改造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价: 224.01万元。</u></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48-50; (2)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51-54; (3) 指标数据页码: P49/50/51/54;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无。</p>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不超过五项)</u></p>	<p><u>项目负责人: (姓名) 程子龙</u></p> <p><u>1. 完工时间: 2025年3月14日,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工程名称), 合同价 413.7万元。</u></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55-58;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P65; (3) 指标数据页码: P56/57/58/59/65; (4)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P59-65;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 无。</p> <p>2. 3. 4. 5.</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完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3) 指标数据页码; (4) 完工验收报告页码; (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 1.企业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A座1001、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建立时间	2003年09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1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54291430W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103-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常运青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常运青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1年03月25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年 月 日 2023 12 11 No.EF 0175584



##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社保电脑号: 621 20129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89010865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475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7	11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7.04	10.65
2018	03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4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5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6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7	60024751	2130.0	276.9	170.4	2	8318	50.08	16.7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8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09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0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1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2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2.32	6.6
2019	01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2	60024751	2200.0	286.0	176.0	2	8318	50.09	16.7	1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22	08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09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0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1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2	12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1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97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475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5.2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4751	3523.0	493.22	281.84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5.2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4751	3523.0	493.22	281.84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5.2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4751	3523.0	493.22	281.84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4751	3523.0	528.45	281.84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4751	4492.0	673.8	359.36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4751	4492.0	673.8	359.36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4751	4492.0	673.8	359.36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4751	4492.0	673.8	359.36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4751	4492.0	673.8	359.36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4751	4492.0	673.8	359.36	2	6175	97.13	32.38	1	61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社会保险费  
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子龙	社保电脑号：621520129	身份证号码：342623198901086539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4751	计算单位：元												
<b>养老保险</b>															
<b>医疗保险</b>															
<b>生育</b>															
<b>工伤保险</b>															
<b>失业保险</b>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5.04
2025	04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5.04
2025	05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5.04
2025	06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5.04
2025	07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5.04
2025	08	600247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5.04
合计			22968.47	12697.28			4071.81	1366.08			1066.81		1212.00	39.62	376.33

社会保险  
缴费明细表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2bfeefc3a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4751

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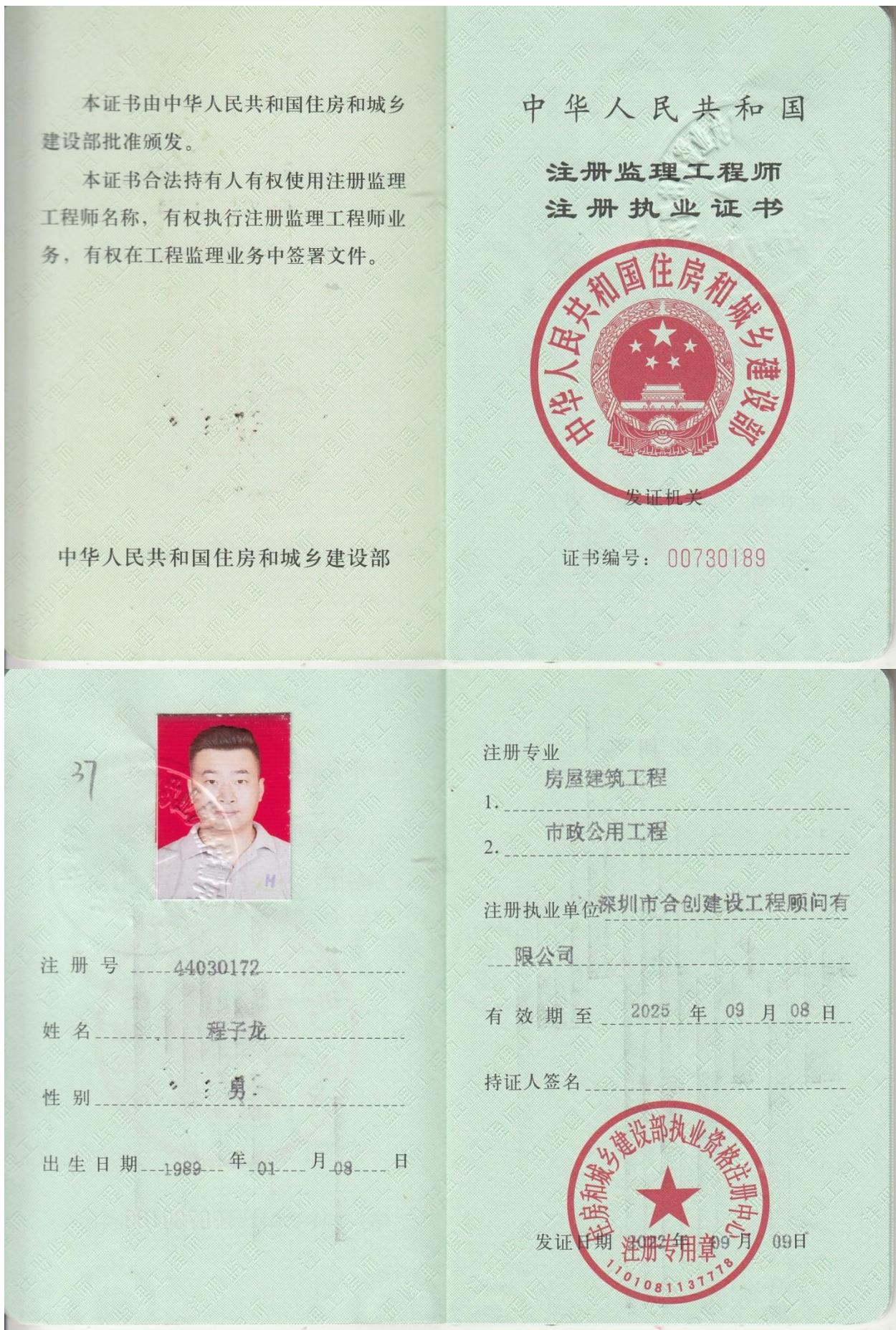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07月15日  
证明专用章



## 执业资格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主附专业变更方</p> <p>房屋建筑工程 化工石油工程</p> <p>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2023认定机关(签章) No. 01094826 年 月 日</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主附专业变更方</p> <p>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p> <p>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2023认定机关(签章) No. 01098072 年 月 日</p>	

<p>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p>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姓 名: 程子龙 证件号码: 342623198901086539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1月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1年05月16日 管 理 号: 20210504843000000043</p>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不超过五项)

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项目  
合同关键页

合创建设 11 2019.09.04

合同编号: GM-GCJL-2019-0003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规划范围面积为 403 公顷。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一条长约 4000 米，宽 5 米红桥；2、占地面积 13.15 公顷的入口区；3、占地面积 76.21 公顷的碧湖运动区；4、占地面积 313.57 公顷的森林运动区。
4. 工程类别：园林景观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 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袁咏阶，身份证号码：422201197001142676，注册号：11005754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佰伍拾贰万陆仟陆佰元整（¥ 4,526,6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431.10	21.56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年5月1日起至2022年10月30日止，总计 1278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9年5月1日起至2020年10月30日止，共 548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年10月31日起至2022年10月30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4月。

2. 订立地点：深圳。

3. 本合同一式 1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委托人 5 份，受托人 5 份，其余 4 份用于办理施工许可。

委托人：(盖章)  
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 竣工验收报告

[2021]029①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发出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小镇运动森林公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占地面积403万平方米，红色景观廊桥全长3.55km	工程造价（万元）	37744.0848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0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技术服务2019-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海南精艺交通规划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桥梁设计）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浙江中天恒筑钢构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西奥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		/

## 专项验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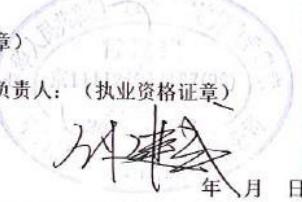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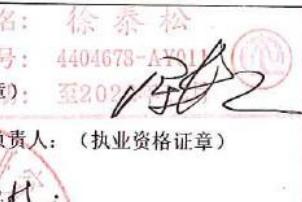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0年12月22日	市政竣·通-18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符合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设备安装	符合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符合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利 2019年1月2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陈利 (执业资格证章) 2019年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19年1月2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19年1月29日	勘察单位  姓名: 徐泰松 注册号: 4404673-A4011 (公章) 至2021年1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沙井街道蚝乡公园新建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创建设 JL 2020年03月

**【沙井街道蚝乡公园新建工程】**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CSZ-HXGY-GW-20003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 年【4】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A 座

邮编：51802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815284984310001

电话：0755-83048876

传真：0755-82996518

电子邮箱：szhcjl@sina.com.cn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



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蚝乡公园新建工程（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东北部
- 1.3 工程规模：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园建工程、灯光工程、标识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智慧公园、公园配套服务设施、周边建筑及市政道路提升、跨河人行景观桥工程、周边部分管线迁改等。工程总提升面积约为 13.13 万 m<sup>2</sup>，总投资 30000 万元。包括岗头公园建设、岗头调节池周边建筑立面改造、人行廊道、车行廊道、地下车库（约 7500 平方米）等。本项目外立面改造为旧电厂及两栋居民楼，新建为地下车库。旧电厂单体建筑面积约 1600 平方米，跨度小于 24 米；居民楼层数小于 12 层，建筑面积小于 6 万平方米；地下车库面积约 7500 平方米。提升的面积以最终确定的方案为准。
- 1.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 100%
-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30000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暂定 25500 万元。
- 1.9 其它： /

### 第一条 词语含义

- 1.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二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2.1 协议书；
- 2.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2.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4 专用条件:

2.5 通用条件:

2.6 附录:

2.6.1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2.6.2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2.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三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3.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3.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刘建文,身份证号码:  
432325197402183530,注册号:44018098。

3.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 第四条 签约酬金

4.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佰零叁万壹仟柒佰肆拾捌元整(¥4,031,748.00)。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383.976	19.1988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383.976	19.1988	/	/

4.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



### 第七条 合同订立

7.1 订立时间: 2020年4月。

7.2 订立地点: 深圳市。

### 第八条 知识产权

- 8.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8.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8.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为任何方式之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 8.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9.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第【9】条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 / 】元 / 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沙井街道蚝乡公园新建工程II标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1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E1-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蚝乡公园新建工程II标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大埔南路与沙井北环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项目红线面积 13.13万平米 177409 523.13 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1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管协议XYJG2020020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XYJG20200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园建)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程建国
副组长	林奕鹏、刘建文、黄君、徐优、陈崇峰
组员	齐旭、穆莹、余强、杨俊、周松柏、岳炜坤、李彭潜、江宣传、韩启斌、赵夏骥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建文	岳炜坤、徐优、齐旭
市政工程	黄君	林奕鹏、杨俊、岳炜坤
设备安装工程	程建国	李彭潜、穆莹、江宣传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陈崇峰	周松柏、赵夏骥、余强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4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景观工程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市政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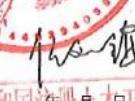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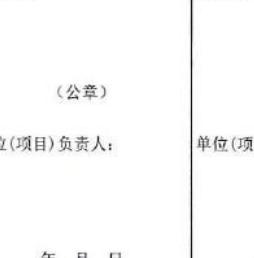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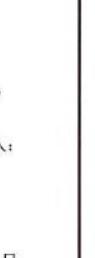


\* GD-E1-914/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代建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307100098 有效期:2013.04.09 至2018.04.09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姓名: 陈崇峰  
注册号: 440307100098 皖134051005346(00)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 JL 22.05.4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  
复工程】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LG19-HLG01-JL-22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5】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A 座 1001、  
1003、1005、1006、1008、1010、1012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



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1条 工程概况

- 1. 1 工程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
- 1.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 1. 3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拟对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以及周边区域进行景观恢复。其中，龙城公园停车场位于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公园路以东龙城公园地块内，工程拟对龙城公园的部分用地进行施工（包括建设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文体设施），并在工程完成后上盖恢复公园绿地功能，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0.38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园建、绿化、文体设施、建筑、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包括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提出的建设 11 人制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文体设施。建筑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3559 平方米、最大单项工程建筑面积约 2882 平方米、2 层、最大单跨跨度约 48 米，风景园林工程总投资约 13600 万元。
- 1.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 1. 5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一级
- 1. 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 7 工程估算投资额：26000 万元
- 1. 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22100 万元
- 1. 9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3.1 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3 专用条件;

3.4 通用条件;

3.5 本合同附件;

3.6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汤果平，身份证号码：  
432321197807090652，注册号：44012163。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捌拾陆万伍仟柒佰柒拾元捌角捌分（¥2865770.88），按照增值税率 6 %计算，不含税金额为 （¥2703557.43）。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272.9305 6	13.64652 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合计				272.9305 6	13.64652 8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2年3月30日起至2025年7月20日止，

总计1209日历天。其中：

决策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勘察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设计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施工阶段：自2022年3月30日起至2023年7月20日止，共478日历天；

保修阶段：自2023年7月21日起至2025年7月20日止，共731日历天；

设备监造：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其他服务：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第七条 双方承诺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深圳市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2年5月10日。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

附件 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附件 8：履约保函

附件 9：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附件 10：监理违约行为检查记分表

附件 11：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附件 12：技术要求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贰】份，各方各执【叁】份，【委托人】方多留存【陆】份备用。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蒋慕川

日期：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三生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  
工程名称: 复工程排水及安全护栏专项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23 日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排水及安全护栏专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公园路以东龙城公园地块内
工程规模	203800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948.873979
结构类型	景观工程	工程用途	景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7月16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A244015248 A231001250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田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119648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2103-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温建雄
副 组 长	徐立淦、丁上、汤果平
组 员	陈永裕、邱晓祥、苏晓、王亚辉、刘天龙、吴仕明、徐大威、王金城、罗认、梁春清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景观工程	温建雄	徐立淦、丁上、汤果平、陈永裕、邱晓祥、苏晓、王亚辉、刘天龙、吴仕明、徐大威、王金城、罗认、梁春清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景观工程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验收，本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合同文件和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已按合同约定范围完成了工程内容。施工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主要材料、构配件等的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的检测资料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初评为“合格”，工程质量初步评定为“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验收日期：2020年9月2日



项目负责人：

代建：陈永裕

法人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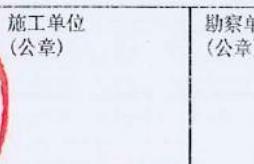
蒋慕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罗林

法人代表：

师金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 几 2022年0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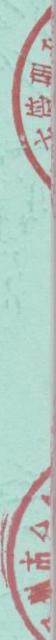
# 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工 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监理)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翠湖文体公园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247069 万平方米，包括入口门户区、中心广场区、水花园区、全龄段儿童活动区、综合运动区、弹性空间区和休闲山体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地形水体改造：场地整理和地形塑造、营造溪流水景。（二）园路与铺装场地：入口与园路系统、铺装场地。（三）公园建筑（不含半地下停车场和架空层）。（四）综合运动区（含半地下停车场和架空层）。（五）全年龄段儿童活动区。（六）营造特色休闲空间。（七）完善休憩服务设施和配套设施。（八）绿化景观提升。（九）其他建设：水源蓄水池、防灾避险和山林防火设施、安全保护、海绵城市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6318.65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3659.70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

A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唐子军，身份证号码：430402197604222517，  
注册号：44019237。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肆拾叁万贰仟玖佰贰拾柒元柒角（¥2432927.7）。其中：施工阶段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叁拾壹万柒仟零柒拾肆元整（¥2317074.00），保修阶段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拾壹万伍仟捌佰伍拾叁元柒角（¥ 115853.7），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开工之日起至/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施工阶段：自起至/止，共 73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起至~~∠~~止，共730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4月1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1008号罗湖管理中心大厦14楼。

3.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12份，双方各执6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为本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苏维衡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

花园 A 座 1012

邮编：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罗三才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  
行

账号：8152 8498 4310 001

电话：0755-83048876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

花园 A 座 1012

邮编：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罗三才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  
行

账号：8152 8498 4310 001

电话：0755-83048876

传真：

电子邮箱：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翠湖文体公园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3月29日

发出日期：2024年3月29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24.71万m <sup>2</sup>	工程造价（万元）	11716.18322
结构类型	组合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FH2023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一泰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法律法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已签署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次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资料齐全，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该项目土建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该项目设备安装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3月2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3月29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陈侃 2024年3月2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3月29日



四海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创建设 TL-18-393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四海公园提升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受托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5年9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四海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
4. 工程类别：园林绿化 工程等级：/ 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文件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刘建文，身份证号码：432325197402183530，注册号：44018098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贰拾肆万零壹佰元整（¥224.01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 阶段 (万元)	设计 阶段 (万元)	施工 阶段 (万元)	保修 阶段 (万元)	设备 监造 (万元)	其他 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213.3429	10.6671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	---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年11月1日起至2020年10月30日止，总计 7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年11月1日 起至 2019年10月31日 止，共 365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5. 保修阶段：自 2019年11月1日 起至 2020年10月30日 止，共 365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 1月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座102室

邮编：51802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王进生 注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賈旱。

账目 2015-01-01

四

版号: 9102 0498 4510

佳真

电话: 0755 85048870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四海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四海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设计总面积为135501平方米，水面面积为38390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9578.769866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实瑞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0年9月30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王涛
副组长	王斌、刘婉茹、刘建文、边照君、曾德清、鲁法宁
组 员	吴美思、徐幼春、徐韬、徐峰、符茹、宋获、骆建文、王显都、陆远珍、郭彪、林立顺、赵立章、黄朝兴、黄世祥、黄泽龙、舒青武、卢楚佳、黄坤梅、黄晓斌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绿化	王涛	边照君、王显都、陆远珍、郭彪、徐韬、徐峰、符茹、林立顺、赵立章、卢楚佳、黄坤梅、黄晓斌
电气工程、给排水	徐幼春	骆建文、黄泽龙、舒青武、黄朝兴、郑宗壮、宋获
项目资料	吴美思	陈娜、黄道柱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0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鲁宏宁 (执业资格证章) 635849(00) 2022年9月30日
	接收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探单位
	(公章) 签名: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年 月 日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优先提供园林绿化工程(不超过五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  
合同关键页

合同关键页 JL 2021-01

副本

GMGCJL-2021-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天健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天健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西靠规划通兴路，北临龙湾路；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玉塘街道田寮社区，西靠规划通兴路，北临龙湾路，定位为街道级文化和综合体育活动中心。用地面积为 16363.31 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51420 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地上建筑工程：体育馆建筑面积 7600 平方米，文化设施建筑面积 1228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建筑面积 3200 平方米，配套运营服务用房建筑面积 2100 平方米。（二）地下建筑工程：建筑面积 24740 平方米，包括地下车库、人防、设备用房，共提供 650 个停车位。（三）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道路铺装、室外绿化工程、室外管网及配套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标识系统、泛光照明工程等。（四）设备及其他包括电力管线拆迁工程、充电桩、高压进线及电缆保护管、现状场地管线及道路拆除工程等。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建强，身份证号码：430124197505031733，注册号：43006387。

#### 五、签约酬金

本签约酬金为含税包干价，含税总价为（小写）：¥4137000.00元，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叁万柒仟元整；不含税总价为（小写）：¥3902830.19元，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万贰仟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税率6%，税金为（小写）：¥234169.81元，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肆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在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前已支付或已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不再调整，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按不含税价格及新税率进行调整。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监理酬金(A)	小计(A)	/	413.7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372.33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41.37	/

说明：A1=A\*90%，A2=A\*10%

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6.3。

####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24个月，自2022年3月16日始（以开工令为准），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接到甲方退场通知截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 七、双方承诺

-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肆份，委托人贰份，监理人贰份；副本捌份，委托人肆份，监理人肆份。

##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3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上庄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401960  
传 真: 0755-23401960

监 理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座 10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048875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帐 号: 755958238710901 帐 号: 8152 8498 4310 001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26



## 竣工验收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主  
体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5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天健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60567	项目代码	2018-440309-47-01-7 00862
项目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主体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光明区玉塘街道规划通兴路以东，龙湾路以南		
建筑面积	54292m <sup>2</sup>	工程造价	42000 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光发财【2016】248 号	宗地号	A603-0408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11202200004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GM-2022-0039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112-440311-04-01-27143603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 【2024】移 032-1 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天健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四川瑞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幕墙）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肖湘鹏
副组长	张国祥、程子龙、徐泰松、龚维敏
组员	陈伟、袁超、李松、胡小艳、赵兵、李慧敏、丁卓、雍代文、杨伟、李帅、米兵、沈双全、郭养军、刘国宏、卿笃兵、孙良水、黎柏林、吴成尧、齐丹丹、卢保兵、黄章亮、郑树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伟	胡小艳、张赫、赖文威、杨伟、李帅、郭养军、黎柏林、吴成尧、刘国宏、卢保兵、黄章亮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肖湘鹏	袁超、米兵、沈双全、雍代文、卿笃兵、孙良水、郑树彬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张国祥	李慧敏、李松、丁卓、佟晓明、齐丹丹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圳市光明区玉塘文体中心新建项目主体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符合要求
2	特种设备	符合要求
3	水土保持设施	符合要求
4	防雷装置	符合要求
5	环境保护设施	符合要求
6	海绵设施	符合要求
7	通信工程配套	符合要求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要求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符合要求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符合要求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
16	城建档案	符合要求
17	燃气工程	/
18	消防专项	符合要求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各专项验收均已通过，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 查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5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龚维敏 注册号：4407461-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2025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龚维敏 注册号：4407461-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2025年3月14日
情况 况	监理单位（公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14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徐泰松 2025年3月14日
施工 单位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国祥 注册号：川1312017201708879(00) 有效期限：2025.08.11 2025年3月14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徐泰松 注册号：4404678-AY04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2025年3月14日